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机关）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依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市实际，研究拟订城市管理方面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行业标准、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对全市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建议，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监督指导考核全市城市管理工作。承担本系统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2、指导城市道路、公园、供水、水质监测、城镇燃气、供热、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日常维护、运营管理，负责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城市供水水质监测、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等工作，承担污水处理费征收工作，制定城市节水规划、措施及有关办法，负责城市节水项目的设计审查、竣工验收，负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许可、燃气经营许可和新（改、扩）建城镇燃气工程核准的相关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做好《汉中市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责任清单》规定的相关工作。

3、参与中心城区路灯及园林规划、改造、建设方案的制定、设计，负责对中心城区路灯及园林规划、改造、建设方案的审定；监督指导城市公共绿地、风景林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绿化工作，指导开展园林城市创建，负责中心城区已建成公共绿地、行道树、干道绿化带的日常管护；负责全市园林绿化管理业务，负责中心城区汉台区建成区内（除广场、滨江绿化带外）已建成交付使用的所有市政照明、路

灯照明设施的监督管理和维护，负责中心城区路灯照明设施的节能改造。

4、负责市区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的日常监管，负责对临时占用城市公共设施、道路、广场的日常监管工作；在市政府确定的范围行使城市管理领域涉及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相关行政执法职能。

5、负责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城市空间占用等方面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县区户外广告等城市空间占用、野广告、小广告清理工作。

6、行使中心城区园林绿化管理、户外广告、城镇燃气经营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执法职能。

7、指导全市各县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建筑物料处置运输管理、餐厨垃圾处置管理工作，指导县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餐厨垃圾违规处置的执法工作。

8、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市各城市管理工作机构的执法工作；负责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的协调督查，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方面的管理制度、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对全市城管执法工作的业务培训。

9、统筹拟定城市管理联创工作计划方案，牵头协调各相关部门承担国家园林城市、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市等各项创建工作的复审和检查，巩固城市综合创建工作成果；牵头协调有关部门负责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市、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节水型城市等各项城市创建、检查和复审工作。

10、负责城市管理和城管执法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协

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城市管理的相关活动。

11、承担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城市管理领域招商引资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作；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教育科、综合创建科、执法监督科、公用事业管理科、市政管理科、直属机关党委。

二、工作任务

2023 年，市城管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盯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目标，扎实落实“三个年”行动总要求，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抓手，牢固树立为民理念，深入实施“49433”工程，持续转作风、提效能、补短板、惠民生、树形象，着力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为新时代汉中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一）筑牢“四大根基”，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

1. 筑牢政治根基。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教育引导全系统党员干部把对党忠诚作为最基本党性、最可贵品质、事业发展最可靠基石，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一致，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以实干实绩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2. 筑牢思想根基。全面加强系统党员干部思想建设，认

真落实“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青年理论学习等制度，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常态长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持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履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牢牢守护意识形态主阵地。扎实开展“五星”党支部创建和“五星创建、双强争优”活动，奋力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3. 筑牢能力之基。以“作风能力提升年”行动为抓手，扎实开展城市管理领域作风整顿，牢固树立“靠作风吃饭、凭实绩说话”鲜明导向，大力弘扬“勤快严实精细廉”工作作风，通过深化学习强认识、对标对表找差距、改进作风提能力、树正导向激活力，激发全局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精气神。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加大“走出去、请进来”力度，针对性开展业务培训，帮助系统党员干部弥补知识弱项、能力短板、经验盲区，不断提升工作质效。

4. 筑牢清廉之基。深入推进“清廉汉中”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完善制度、规范程序、加强监督，一体推进“三不”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持续纠治“四风”。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强廉政文化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营造清正廉洁、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

（二）突出“九大提升”，推动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

5. 项目谋划建设提升。成立城市管理局项目办，围绕污水处理、垃圾治理、城镇燃气、供水供热、城市停车、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等基础设施领域，谋划一批高质量补短板项目，协调加快中心供热一期、“运管服”平台建设等市级重点项目建设，完成全年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和固定资产投资

任务。

6. 污水处理质效提升。持续扩大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覆盖面，年度实施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14 个，年度完成投资 3.2 亿元。进一步补齐完善项目建设手续，提升规范达标运营能力。制定污水处理考核评价体系，扎实开展处理效能考核，推动全市镇级及以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

7. 生活垃圾分类推广提升。总结推广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经验，全面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年底前实现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覆盖。建成汉中市生活垃圾分类宣教基地，成功创建“共同缔造”示范社区 10 个，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群众知晓率持续提升，我市在全国、全省排名稳步提升。

8. 城乡环卫一体化落实提升。出台城乡环卫一体化监管考核指导意见，会同县区主管部门开展绩效考核，全面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管理水平。编制县域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规划，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体系，每个镇至少建成垃圾转运站 1 座、每个村建成垃圾收集点 1—3 个，实现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动态清零。依托城乡环卫一体化实施，扎实开展城镇、村庄、路域、河域、田野环境五大专项整治，有效提升城乡人居环境。

9. 缓解停车难成效提升。积极发挥停车难专班统筹协调作用，持续深入挖掘停车资源，中心城区净增车位不少于 3000 个，力促中心医院、张万营 2 个停车场项目建成投用。持续整治乱停乱放、私占私设车位、乱收费等乱象，进一步规范停车管理秩序。多措并举缓解商业聚集区、老城区停车矛盾，逐步形成以“建筑物配建为主、路外公共停车为辅、

道路停车为补充”的城市车位供给体系。

10. 公用服务保障提升。编制中心城区燃气发展专项规划，稳步实施城镇燃气老旧管道更新改造。年度实施“气化汉中”项目 16 个，新敷设城镇燃气管网 50 公里，新增天然气用户 5 万户。加快集中供热一期项目建设，加大供热市场拓展力度，年度拓展集中供热面积 40 万平米，持续提升服务质量。

11. 营商环境突破提升。扎实开展“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结合城市供水、城镇燃气工作实际，大力推行用水报装“企业承诺、并联审批、限时办结”，建立用水报装信用评价管理体系，整合优化用气报装外线施工办理，探索实施并联审批、同步办理，提升用户满意度和获得感，确保“水气获得”营商环境评价排名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12. 城市绿化亮化提升。持续巩固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接力推进园林绿化提升三年行动，中心城区新建口袋公园 10 个，增绿 50 万平方米以上。深入推进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居住区创建。进一步完善城市绿化养护管理标准，建管并重提升城市绿化养管精细化水平。持续推进主城区路灯智慧监控系统和 LED 改造，完成兴汉路、虎头桥路单灯控制终端设备安装，对中心城区 4 条主要大街和 10 条背街小巷实施 LED 路灯改造，进一步加强路灯照明设施检修，确保城区主干道和背街小巷路灯亮灯率在 95%以上。

13. 综合创建巩固提升。统筹推进综合创建，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冲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提名。对标创文指标，全面补短强弱，持续抓好《汉中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学习宣

传、贯彻落实，加强志愿者服务，落实落细文明培育，扎实推进文明实践，深入实施文明创建，持续推进绿色社区创建，切实发挥建设和谐宜居的生活环境工作组牵头作用，抓好包抓镇办创建工作，冲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名。

（三）强化“四项治理”，全面优化城市形象观感

14. 强化市容环境治理。聚焦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标准，坚持集中整治和常态治理相结合，部门协同市、县（区）联动大力开展“十乱”整治。巩固违规户外广告和门头牌匾整治成效，维护清爽净朗、清洁有序的城市环境。进一步发挥网格体系作用，大力推进“门前四包”责任制落实，广泛引导市民群众参与城市管理，实现市容环境共治共享。

15. 强化违法建筑治理。围绕“无违建”城市创建目标，进一步理顺违法建筑拆除整治工作机制，坚决遏止新生违建，逐步清零存量违建，年度拆除违法建筑 142 处、2.1 万平米。加大重点违建案件处罚的曝光力度，始终保持违建治理高压态势。

16. 强化建筑垃圾治理。持续开展建筑垃圾乱堆乱倒专项整治，完成 30 个问题点位整改销号。进一步完善《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规划大纲》，按期完成县区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任务。加强渣土运输行为监管，严格落实渣土运输企业信誉考核，渣土全流程监管达标率达到 95% 以上。

17. 强化大气污染治理。严格落实“冬病夏治”“蓝天保卫战”工作要求和各项任务，强化污染管控，突出整治重点，持续开展道路扬尘、餐饮油烟污染、清炉管控、焚烧祭祀等整治工作，严厉打击露天焚烧和露天焚纸祭祀行为，形成治污减霾工作合力，推动全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四）抓实“三道保障”，守牢城市安全运行底线

18. 抓实燃气安全保障。进一步厘清各部门燃气安全监管责任，完善规范燃气企业入户安检工作，制定燃气企业内部管理、场站管网设施、各类用户安全检查标准，持续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全面推广用户端报警装置安装，基本实现用户全覆盖。以加快推进智慧燃气为抓手，搭建巡线系统、入户安检系统、钢瓶追溯等系统，做好与“运管服”平台对接，全面提升燃气安全管理技防水平。

19. 抓实供水安全保障。3月底前完成长林、石门技改提升及中心城区供水管网关键节点改造，编制长林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构建互联互通、互为备用、安全可靠的城市供水格局。科学布局水样检测点位，常态化严格做好中心城区水质检测，持续开展二次供水普查，落实二次供水监督性检查，确保城区供水安全稳定。

20. 抓实市政设施安全保障。持续深入开展窨井盖、道路、桥梁等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延伸排查整治范围，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强化安全管理手段，完善桥梁信息管理系统，定期开展质量检测，进一步提升事故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和应急处置水平，确保市政基础设施隐患清零。

（五）加强“三项建设”，持续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21. 加强智慧化建设。全面启动市级“运管服”平台建设，并对现有智慧城管系统、数据系统、视频监控、场地设施等软硬件资源进行利旧、整合、升级、部分新建，指导其他各县同步开展建设。编制管理、指挥、考核等相关制度，开展业务培训、指导、督查等日常工作，逐步完善运行管理、指挥协调、考核评价等相关机制，中心城区“运管服”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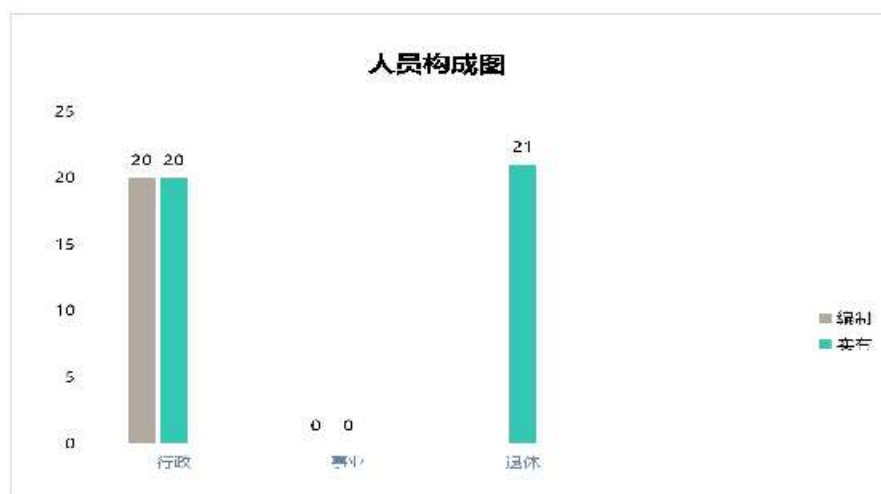
实现初步试运行，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水平有效提升。

22. 加强法治化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各项指标任务，积极推进《汉中市停车场管理条例》立法起草工作，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报备，抓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落实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和述法点评机制，进一步完善行政决策程序，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大力开展城市管理领域法治宣传教育，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23. 加强规范化建设。持续巩固深化“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三年专项行动成果，深入推进“城管进社区、服务面对面”活动，积极推行“721”工作法。以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指标体系建设为抓手，健全行政执法考评机制。加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日常监督指导，积极组织开展执法队伍建设和人员培训，着力提升一线综合执法水平。持续强化城市管理政风行风建设，适时组织开展政风行风检查，以铁的纪律正风肃纪，打造铁的执法队伍。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实有人员 20 人，其中行政 2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1037.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7.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1037.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37.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037.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7.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1037.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37.0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37.08 万元，较上

年增加 53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二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7.08 万元，其中：

（1）培训支出（2050803）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 万元，原因是为提升单位职工业务水平，对其进行培训；

（2）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原因是领取独生子女补助金退休人员增加；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6.5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12 万元，原因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造成经费增加；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5.0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4 万元，原因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造成经费增加；

（5）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2.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原因是下达资金上浮比例增加；

（6）行政运行（2120101）269.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96.27 万元，原因是工资标准、项目调整，造成经费增加，将公用经费科目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20102）调整至本科目；

（7）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20102）74.1 万元，较上年

减少 2.86 万元，原因是将公用经费科目从本科目调整至行政运行（2120101）；

（8）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6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0 万元，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

（14）住房公积金（2210201）27.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7.59 万元，原因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造成经费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7.08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43.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36 万元，原因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工资标准、项目调整，下达工资福利资金上浮比例增加，造成经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686.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9.5 万元，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原因是领取独生子女补助金退休人员增加；

资本性支出（310）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0 万元，原因是预算安排城管办购置办公设备。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7.08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43.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36 万元，原因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调整，工资标准、项

目调整，下达工资福利资金上浮比例增加，造成经费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86.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9.5 万元，原因是综合创建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0 万元，原因是预算安排城管办购置办公设备。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2.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原因是领取独生子女补助金退休人员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80 万元（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频次增加，造成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境）国费；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80 万元（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频次增加，造成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

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和 2022 年均无公车购置计划。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5 万元（10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城管办资金纳入我单位统一核算并纳入预算，造成会议费增加。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7.95 万元（17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城管办资金纳入我单位统一核算并纳入预算，造成会议费增加。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汉中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省级验收会议	2023 年 8 月	100	3	
2	全市城市管理系统工作会	2023 年 3 月	50 人	1	
3	汉中市综合创建（创文）工作推进会	2023 年 4 月	100	1.5	
4	汉中市国家园林城市省级复查情况反馈暨国园标准业务培训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	160	2.6	
5	汉中市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培训会	2023 年 6 月	160	4.6	
6	中心城区创文实地普查工作动员暨相关标准培训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	70 人	0.2	
7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业务培训	2023 年 8 月	40 人	1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

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37.08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16.96 万元，与上年持平。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3年部门（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汉中市城市管理局（机关）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不涉及

注：1. 封面和目录的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2. 公开空表一定要在目录说明理由。
3. 对于“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市县可根据实际预算编制批复情况统一要求，如确定公开，则在模板中相应增加该表。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10,370,770.00	一、部门预算	10,370,770.00	一、部门预算	10,370,770.00	一、部门预算	10,370,770.00
1、财政拨款	10,370,77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625,77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1)一般公共财政拨款	10,370,77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864,60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0,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4.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84,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745,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72.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5,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4.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122,096.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9,350,285.00	(6)资本性支出	50,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73,717.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370,7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70,7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70,7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70,77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无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无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无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无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0,370,770.00	支出总计	10,370,770.00	支出总计	10,370,770.00	支出总计	10,370,770.00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经济支出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按经济性质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370,770.00	一、财政拨款	10,370,770.00	一、财政拨款	10,370,770.00	一、财政拨款	10,370,770.00
1.一般公共财政拨款	10,370,77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3,625,770.00	1.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2,526.00
其中：专项基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2.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4,6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600.00	3.购买资本性支出（一）	50,0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644.00	4.购买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84,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6,745,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72.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5,000.00	8.对非事业单位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644.00
		10.卫生健康支出	122,096.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9,356,285.00	(6)资本性支出	50,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6.商务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73,717.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370,7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70,7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70,770.00	本年支出合计	10,370,77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370,770.00	支出总计	10,370,770.00	支出总计	10,370,770.00	支出总计	10,370,770.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合计	10,370,770.00	3,456,170.00	169,600.00	6,745,000.00	
205	教育支出	4,000.00			4,00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0.00			4,0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000.00			4,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72.00	534,67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672.00	534,67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44.00	19,44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956.00	364,95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272.00	150,27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096.00	122,09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096.00	122,09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096.00	122,09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36,285.00	2,525,685.00	169,600.00	6,741,000.00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36,285.00	2,525,685.00	169,600.00	741,0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695,285.00	2,525,685.00	169,60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1,000.00			741,0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00,000.00			6,000,0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00,000.00			6,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717.00	273,71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717.00	273,71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717.00	273,717.00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
	合计			10,370,770.00	3,456,170.00	169,600.00	6,745,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3,432,526.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3,432,526.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6,793.00	1,126,793.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33,278.00	1,133,278.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3,900.00	253,9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64,956.00	364,956.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0,272.00	150,27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2,096.00	122,096.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14.00	7,51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73,717.00	273,71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4,600.00		169,600.00	6,695,000.00	
		502	相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4,600.00		169,600.00	6,695,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67,600.00		6,600.00	361,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5,000.00			225,000.00	
30204	手续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		2,0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80,000.00		10,000.00	17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80,000.00			8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000.00			40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20,000.00		5,000.00	215,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3	会议费	55,000.00		5,000.00	5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84,000.00			84,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90,000.00		20,000.00	27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4,100,000.00			4,10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3,000.00		43,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38,000.00			538,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000.00		50,000.00	182,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4.00	23,644.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4.00	23,644.00			
30302	退休费	50903	离退休费	19,444.00	19,444.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00.00	4,2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0.00			50,000.00	
		503	相关资本性支出（一）	50,000.00			5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50,000.00			50,0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合计	3,625,770.00	3,456,170.00	169,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72.00	534,67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672.00	534,67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44.00	19,44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4,956.00	364,95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272.00	150,27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096.00	122,09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2,096.00	122,09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096.00	122,09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95,285.00	2,525,685.00	169,6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95,285.00	2,525,685.00	169,6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695,285.00	2,525,685.00	169,600.0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717.00	273,71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717.00	273,71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717.00	273,717.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合计			3,625,770.00	3,456,170.00	169,6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3,432,526.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432,526.00	3,432,526.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6,793.00	1,126,793.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33,278.00	1,133,278.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3,900.00	253,9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64,956.00	364,956.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0,272.00	150,27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2,096.00	122,096.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514.00	7,51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73,717.00	273,71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0.00		169,60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00.00		169,6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600.00		6,600.00	
30204	手续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		2,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00.00		5,000.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5,000.00		5,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10,0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0,000.00		2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3,000.00		43,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4.00	23,644.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4.00	23,644.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9,444.00	19,444.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00.00	4,200.0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二、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	***
	合计	6,745,000.00	
306001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6,745,000.00	
	专用项目	6,745,000.00	
	城市建设管理专项资金	6,560,000.00	
	Z2023综合创建工作经费及城市管理重点工作业务经费	6,000,000.00	2023综合创建、创文工作经费及城市管理重点工作经费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费	80,000.00	开展相关城市管理工作业务
	城市管理业务、行业培训及行业管理督导检查工作经费	48,000.00	提升城市行业管理水平、对各县区、行业管理工作的督导检查
	城市环境综合治理费	120,000.00	指导全市城市环境治理工作
	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管理	120,000.00	开展全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指导县区监管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缓解停车难工作经费	32,000.00	完成2023年新增停车位年度任务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	***
	两场建设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分类工资经费	120,000.00	对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确保两场建设运营标准化、质量化
	中心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40,000.00	对中心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集中整治，监督指导各县区整治工作
	非税支出	185,000.00	
	非税预算	185,000.00	房屋租赁维护等非税支出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 元

[illegible]

[illegible]

表1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综合创建工作经费及城市管理重点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完成生活垃圾分类技术推广宣传： 在全市范围内通过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 讲授生活垃圾分类方法， 介绍生活垃圾分类经验； 2. 完成《汉中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2021～2035）》编制； 3. 完成2023年中心城区综合创建绿化建设及中心城区氛围营造项目； 4. 完成综合创建及宣传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减量、治理与分类的线上、线下宣传工作次数	≥10次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专项线上、线下教育、培训工作次数	≥3次	
			编制《汉中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2021～2035）》份数	1份	
			完成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和综合创建考核工作次数	≥1次	
			部分路段鲜花悬挂数量	≥41万盆	
			重要节点氛围营造布置景观花坛数量	≥2组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准确率	≥90 %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减量、治理与分类的线上、线下宣传工作达标率	≥90%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专项线上、线下教育、培训工作达标率	≥90%	
			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和综合创建考核工作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各类宣传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3天/次	
			绿化等阶段性工作	≤70天/次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减量、治理与分类的线上、线下宣传工作及时性	每月末之前	
			部分路段鲜花悬挂及时性	每季度末之前	
		成本指标	编制规划成本	≤95万元	
			各类宣传培训工作成本	≤7万元/次	
			综合创建考核工作成本	≤130万元/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供水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城市综合创建工作知晓率			≥80%	
	全市市民生活垃圾分类参与度与知晓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美化城市环境，改善城市形象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0%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业务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	
		其中：财政拨款		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加大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做好各项大型活动的保障工作；保障城市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召开行业安全会议	≥2次	
			指标2：对各县区市政设施管理工作的督导检查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行业安全生产达标率	100%	
			指标2：行业服务水平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行业管理人员	业务水平提高	
			指标2：各项行业政策	宣贯到位	
			指标3：行业重特大事故	得到杜绝	
			指标4：行业管理	有条不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行业领域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业务、行业培训及行业管理督导检查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	
		其中:财政拨款		4.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两场规范化运营、环卫管理工作培训,提升各县区城管工作中污水厂、垃圾场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水平,提升城市环卫行业管理水平;开展创建园林县城、园林式单位(居住区)及绿化养管知识培训。中心城区已建成交付使用的所有市政照明、路灯照明、绿化设施的监督管理;参与建成区主要街道、公园、广场和有关防护林待等园林绿化设施的管理;市区道路、广场开挖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监管,对临时占用城市公共设施、道路、广场的监管;对各县区、行业管理工作的督导检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对各县区、行业管理工作的督导检查	≥2次	
			指标2:行业培训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行业安全生产达标率	100%	
			指标2:行业服务水平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4.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城镇人居环境	绿色生态	
			指标2:生活垃圾分类	持续推进	
			指标3:行业管理人员	业务水平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行业人员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行业领域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城市环境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指导全市各县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监督指导全市建筑物料处置运输管理、餐厨垃圾处置管理工作，指导县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餐厨垃圾违规处置的执法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指导县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餐厨垃圾违规处置的执法工作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指标2：抽检覆盖率	≥50%	
		时效指标	指标1：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控制数以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规范渣土运输车辆管理，严格按照既定路线行驶。	保证市民安全出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	
			指标2：通过完善制度、严格标准、依法管理、控制数量、提升质量	城市环境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城市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10次	

项目名称		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管理			
主管部门		市城管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	
		其中: 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深入开展全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指导各县区燃气主管部门加大燃气安全管理力度，督促各燃气企业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方位加大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全面提升应急抢险能力，持续提升燃气安全保障能力。同时，按照省住建厅安排，每年2次常态化开展地市交叉督导调研，并适时接受省级来汉督导检查；根据全市燃气行业从业人员培训需求，每年至少组织1期从业人员培训考核，确保持证上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燃气安全会议	≥4次	
			指标2: 检查督导燃气安全工作	≥2次	
			指标3: 地市交叉督导调研	≥2次	
			指标4: 从业人员培训考核	≥1次	
			指标5: 检查燃气企业	28家	
		质量指标	指标1: 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并通报	及时处理并通报	
		成本指标	指标1: 和安全事故成本比较，降低财政资金支出	安全检查、督查成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降低安全事故	减少重特重大事故发生	
			指标2: 企业安全监管能力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燃气安全保障能力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行业满意率	≥80%	

项目名称		缓解停车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	
		其中：财政拨款		3.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完成2023年市政府民生实事新增车位年度任务 目标2：通过挖掘道路资源扩大车位供给、停车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进行调研	≥2次	
			指标2：进行检查	≥3次	
		质量指标	指标1：使用率	≥80%	
		时效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进度	达到序时进度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3.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中心城区停车难问题	得到缓解	
			指标2：停车管理水平	得到提升	
			指标3：停车位供给	进一步扩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指标2：中心城区停车	持续缓解	
			指标3：停车智慧化管理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行业领域满意度	≥90%	

项目名称		两场建设运营管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对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确保两场建设运营标准化、质量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指导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运行监管	≥2次	
			指标2：进行垃圾分类工作检查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运行	达标排放	
		时效指标	指标1：垃圾清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控制数以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出水执行一级A标准	一级A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活垃圾分类参与度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监督监测单位满意度	≥80%	

专项（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按照拆除一批、规划一批、全面提升的工作思路，对中心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集中整治，通过完善提升，严格标准，依法管理，控制数量，提升质量，彻底改变户外广告新格局，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景观效益的协调发展 目标2：监督指导县区户外广告等城市空间占用、野广告、小广告清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对中心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集中整治	≥1次	
			指标2：指导县区户外广告等城市空间占用、野广告、小广告清理工作	≥1次	
		质量指标	指标1：整治行动完成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年度整治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控制数以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户外广告设置“杂、滥、乱、差”的局面	持续改善	
			指标2：推进宜居城市建设	持续改善	
			指标3：提升城市美观度	得到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城市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市民对户外广告和招牌满意度	≥80%	

项目名称		非税预算			
主管部门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50	
		其中：财政拨款		18.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支付局机关办公场所进行维修改造尾款。对出租房屋维修，保证出租房屋的安全及周边完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改造、维修面积	≥400m²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数	控制数以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办公环境	有所改善	
			指标2：出租房屋环境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职工满意度	≥90%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管理能力	674.5	674.5	
	任务2	保障人员及公用经费	362.58	362.58	
	金额合计		1037.08	1037.08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筑牢“四大根基”，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筑牢政治根基，筑牢思想根基，筑牢能力之基，筑牢清廉之基。 （二）突出“九大提升”，推动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项目谋划建设提升，污水处理质效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推广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落实提升，缓解停车难成效提升，公用服务保障提升，营商环境突破提升，城市绿化亮化提升，综合创建巩固提升。 （三）强化“四项治理”，全面优化城市形象观感。强化市容环境治理，强化违法建筑治理，强化建筑垃圾治理，强化大气污染防治。 （四）抓实“三道保障”，守牢城市安全运行底线。抓实燃气安全保障，抓实供水安全保障，抓实市政设施安全保障。 （五）加强“三项建设”，持续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加强智慧化建设，加强法治化建设，加强规范化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督导检查		≥20次
			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集中整治		≥2次
			进行相关指导督查		≥20次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减量、治理与分类的线上、线下宣传工作次数		≥10次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专项线上、线下教育、培训工作次数		≥3次
			召开行业安全会议		≥2次
			检查燃气企业		28家
			检查整治完成率		100%
			人员经费覆盖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整治行动完成完成率		100%
			全市污水、垃圾处理运行		达标排放
			燃气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行业安全生产达标率		100%
			行业服务水平达标率		≥90%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减量、治理与分类的线上、线下宣传工作达标率		≥90%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专项线上、线下教育、培训工作达标率		≥90%
			中心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和综合创建考核工作达标率		≥90%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抽检覆盖率		≥50%
		时效指标	各类宣传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3天/次
			全市城乡生活垃圾减量、治理与分类的线上、线下宣传工作及时性		每月末之前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并通报		及时处理并通报
			人员经费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各类宣传培训工作成本		≤7万元/次
			综合创建考核工作成本		≤130万元/次
			预算控制数		≤1037.0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综合创建活动社会参与度		持续提高
			提高城市供水保障能力		有效提高
			城市综合创建工作知晓率		≥80%
			全市民生活垃圾分类参与度与知晓率		≥90%
			减少重大事故		较上年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创新推进宜居城市建设		持续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长期推进，每年实施
			生活垃圾分类参与度		持续提升
			美化城市环境，改善城市形象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领域满意度		≥90%
			城镇居民满意度		≥80%

注：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应公开空表并说明。